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不存在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有誤導性。



Goldenmar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6)

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闡明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發出之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除另行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闡明該公告所載資料：除招股章程列明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宣派特別股息約14,8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前悉數結付)外，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承董事會命
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陸建明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陸建明、沈薇及劉詠詩；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中輝、溫德勝及盧康成。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goldenmars.com刊載。